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檔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建新地字第1070098377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市「北區民族路282號旁（民族路至中山路）計畫道路開闢工程」第二次公聽會。依據：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第2項規定辦理。

依據：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事由：說明本市「北區民族路282號旁（民族路至中山路）計畫道路開闢工程」之興辦事業概況，依社會、經濟、文化及生態、永續發展、其他因素評估本興辦事業之公益性及必要性，並聽取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之意見。
- 二、時間：107年5月2日（星期二）上午10時0分
- 三、地點：本市北區區公所五樓第三會議室
- 四、公聽會當天如遇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情事，主辦單位或主持人得終止會議之進行，並另行公告再行召開公聽會事宜。

市長 林佳龍 補休假

副市長 林陵三代行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5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建新地字第1070099610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召開本市「北區民族路282號旁（民族路至中山路）計畫道路開闢工程」第二次公聽會。

依據：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第2項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事由：說明本市「北區民族路282號旁（民族路至中山路）計畫道路開闢工程」之興辦事業概況，依社會、經濟、文化及生態、永續發展、其他因素評估本興辦事業之公益性及必要性，並聽取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之意見。
- 二、時間：107年5月15日(星期二)上午10時0分。
- 三、地點：本市北區區公所五樓第三會議室。
- 四、公聽會當天如遇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情事，主辦單位或主持人得終止會議之進行，並另行公告再行召開公聽會事宜。

市長 林佳龍